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月11日，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科技集团”）关于股权被司法冻结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海航科技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因合同纠纷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轮候冻结数量为 3,850,000 股，冻结日期自 2018 年 12 月 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5 日；

二、海航科技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因合同纠纷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轮候冻结数量为 22,636,475 股，冻结日期自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截至本公告日，海航科技集团共持有公司 602,006,689 股无限售流通股，持股比例为 20.76%。此次股权冻结后，海航科技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数量为 26,486,4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

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